



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 第三七一號通告

有關「二零零九至二零一零年度第二次家長日」事宜

敬啟者：上學期的考試經已結束，為了促進校方與家長之聯繫，加深家長對本校的認識，共同協助孩子健康地成長，本校將於 2 月 28 日(星期日)舉行「家長日」。當天我們將會派發成績表，透過家長和老師的個別面談，令家校合作更緊密，共同扶掖孩子在學業及品德方面的發展。有關活動詳情如下：

時間	活動項目	舉行地點
下午 2 時至 3 時	「上網輔導」家長工作坊	305 室
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	家長茶敘	305 室
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	書展	雨操場

家長需於當天上午/下午_____：_____準時到校。

學生必須於當天穿著整齊校服陪同家長出席，如學生需申請病假，需於復課日補上請假信及醫生證明信。無故缺席者，當曠課論。

各家長如有任何查詢，請於辦公時間內撥電回校與班主任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

謹啟

(賴炳華)

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

有關「二零零九至二零一零年度第二次家長日」事宜

回 條

敬覆者：本人已得悉上述活動詳情，同時

- * 本人將依來函時間出席「上網輔導」家長工作坊及與班主任會面。
- 本人只能依來函時間與班主任會面，卻未能出席「上網輔導」家長工作坊。
- 本人因事未能於上述約見時間到校，原因為_____，希望能將面談時間改為二零一零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午_____時_____分。

本人希望透過班主任及輔導組的安排於活動當日，

- * 與學校社工傾談有關子女交友或行為等問題。

此覆

李求恩紀念中學

學生姓名 : _____
 學生班別(學號) : _____ ()
 家長簽署 : _____
 家長姓名(正楷) : _____
 日期 : _____
 聯絡電話 : _____

* 請在適當的□加上✓號。